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继续停牌的核查意见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8 日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临 2017-001 号），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并于 2017 年 3 月 4 日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7-003 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继续停牌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 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2017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临 2017-001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起停牌。

2017 年 3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 2017-003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 1 个月。

2017 年 3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临 2017-004 号），披露了截至停牌前一交易日（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大股东、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情况。

2017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7-007 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

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7-022 号）、《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和《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7-023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 1 个月。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7-026 号），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和《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十六次（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7-028 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6 日，公司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临 2017-029 号）。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十六次（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临 2017-033 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上述信息披露文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

二、 本次重组方案概述

1、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公司拟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公司注入优质资产，以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和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或其指定的对象、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矿集

团”）或其指定的对象，并可能包括其他相关方。中国信达为公司控股股东信达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关联交易。

（2）标的资产的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主要为淮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矿地产”），该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淮矿地产目前控股股东为淮矿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淮矿集团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前，将淮矿地产部分股权置换给中国信达，目前相关审批程序正在履行中。该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初步资料，本次交易将会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3）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和/或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相关方将对上述标的资产的具体范围、交易对方、交易作价、股份/现金支付比例、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等具体细节做进一步沟通协商，并在正式签署的发行股份和/或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就相关事项进行具体约定。

此外，上市公司视情况在上述资产重组进行的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三、 前期筹划事项的具体内容

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公司因重大事项停牌以来，公司已围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开展多项工作，主要包括：

（1）会同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就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多轮沟通及论证，并就重要问题召开专题会议研究；

（2）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

（3）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就有关事项与监管机构进行沟通；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和《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编制本次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

关要求，举行了关于重组延期复牌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

（6）协调本次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中国信达和淮矿集团与公司签署《关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四、 本次延期复牌的原因及时间安排

1、本次交易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重组相关各方就重组方案、交易条件等各个方面的关键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的沟通和讨论。基于如下两个主要原因，预计在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3个月时（即2017年5月20日之前）仍存在无法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复牌的可能性。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大，资产构成情况较为复杂，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量巨大。尽管自停牌以来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已积极开展大量工作以推动项目进程，但仍需要时间商讨和完善方案。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等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上市公司已与有权部门关于本次交易相关情况进行了汇报与沟通，截至目前，尚未取得有权部门的正式书面审批意见。

2、本次延期复牌的时间安排

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2017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七十六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防止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

五、 申万宏源关于上市公司延期复牌的专项核查意见

经申万宏源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积极推进之中。公司自停牌以来，严格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和《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编制信息披露文件。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大，资产构成情况较为复杂，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且目前尚未取得有权部门的正式的书面审批意见。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细化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并能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申万宏源认为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具有真实性。公司及有关各方正按计划积极推进相关重组事宜，但考虑到本次重组的复杂性，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继续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及承诺，在本次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于2017年7月20日之前尽快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后复牌。

（以下无正文）

上海证券交易
所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